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1)浙0603破50号之二 2024年5月10日，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，称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执行完毕，请求本院终结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。本院认为，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管理人根据《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》进行破产财产分配，并已执行完毕，已符合终结破产清算程序的法律规定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，本院于2024年5月10日裁定终结绍兴正大光明纺织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程序。特此公告

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5月2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